

公司代码：603170

公司简称：宝立食品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6,661,592.57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1,213,852.63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6,001,400元(含税)。本次中期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8.00%。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立食品	60317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铭（代行）	周雯雯
电话	021-31823950	021-31823950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
电子信箱	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78,933,312.44	2,140,642,884.52	-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2,304,355.76	1,375,645,263.19	1.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80,193,149.89	1,273,415,201.43	8.39
利润总额	183,015,131.45	160,379,864.08	1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661,592.57	108,496,679.58	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194,040.04	99,155,652.71	1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16,637.97	176,677,459.36	-27.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7.85	增加0.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9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60	122,400,000	122,400,000	无	
马驹	境内自然人	17.91	71,649,800	70,920,000	无	
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00	36,000,000	36,000,000	无	
上海厚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	25,007,520	0	无	
杨雪琴	境内自然人	2.97	11,880,000	11,880,000	无	

彭熹	境内自然人	2.52	10,075,06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01	8,029,472	0	无	
徐海帆	境内自然人	1.96	7,838,200	0	无	
秦华	境内自然人	1.86	7,444,400	0	无	
单明川	境内自然人	0.81	3,250,7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臻品致信为公司控股股东，胡珊、周琦和沈淋涛系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 2、马驹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宝钰投资、臻品致信及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胡珊、周琦和沈淋涛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杨雪琴为马驹配偶； 4、马驹为宝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